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BYD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1)

網站：<http://www.byd.com>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傳福

中國·深圳，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傳福先生，非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及夏佐全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先生、張敏先生及蔣岩波先生。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董事 6 名。会议由董事长王传福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制订〈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制订〈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开展额度为 40 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使用期限自该事项获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累计余额不超过 40 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与该项业务有关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5 日